

委任香港藝術中心監督團

* * * * *

行政長官已再度委任包陪麗為香港藝術中心監督團主席。

同時，行政長官再度委任鍾樹根及 Raj Sital Motwani 為香港藝術中心監督團成員。

上述委任為期三年，由四月一日起生效。有關委任已於今日（三月二十日）刊登於政府憲報。

完

2009年3月20日（星期五）

香港時間11時45分